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都市計畫技術

科 目：都市及區域計畫法規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依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規定，其「專編」中計分為幾類申請使用類別？
(25 分)
- 二、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規定，細部計畫應標明都市設計，其都市設計的內容應表明那些事項？(25 分)
- 三、有關區域計畫之擬定，中央、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為推動區域計畫建設，得組成區域建設推行委員會，前述委員會之任務有那些？(25 分)
- 四、依莫拉克颱風災民安置用地變更及開發辦法規定，安置用地之選定，應符合「安全無虞」之原則，前述「安全無虞」之地區，係指不得座落於那些「危險地區」？
(25 分)